附件2:

化学物质增补列入《中国现有化学物质名录》申请表

|  |
| --- |
| 一、单位信息 |
| 单位名称 | 地址 | 联系人 | 电话 | 传真 | 电子邮件 | 申请增补物质种数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二、物质信息 |
| 序号 | 中文名称 | 英文名称 | 中文别名 | 英文别名 | CAS号 | 分子式 | 结构式 | 主要用途 | 证明材料清单 |
| 1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……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我单位申请资料和内容符合《中国现有化学物质名录》增补条件和要求，申请资料真实可靠。如有不实之处，我单位承担由此导致的一切法律责任。特此承诺！ 法人代表签字： 日期： (加盖公章) |

**填表说明**

1.申请单位应一次性提交全部拟增补的物质信息；

2.中文名称和英文名称、CAS号、分子式、结构式：应提供从权威机构获取的准确信息，或是来自公开出版的文献报告、统计年鉴、权威数据库。结构式等相关信息如果不便放置在表格中，可以作为附件提供。如有别名，应填写中文别名和英文别名。

3.证明材料清单：列出该化学物质于2003年10月15日前已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生产或进口的证明材料名称。

4.纸质件和电子材料一并提交，并保存原件备查。电子材料包括申请表格的word文件和相应证明材料等附件的全套pdf文件。